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0-005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关于与宁波工业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合作协议仅为框架性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相关约定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具体事项以正式签订的协议为准；
- 2、本合作协议尚未涉及具体金额，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 3、本合作协议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4、本合作协议的实施对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视具体协议的签订和实施情况而定；
- 5、公司将密切关注本合作协议涉及的各项后续事宜，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公司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协议签署概况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与宁波工业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研究院”或“乙方”）本着“平等合作、优势互补、相互促进、互利共赢”的原则，于 2020 年 1 月 9 日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共同推进“5G+鹏霄”生态建设及布局。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宁波工业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3MA2AJCG08Q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陈克温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集士港镇菖蒲路 150 号（1-1-177）室

经营期限：2018 年 4 月 26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工业互联网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企业孵化服务；软件开发；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技术咨询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技术与试验发展；房地产开发；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研究院按照“产业争先”、“科技争投”的战略部署，于 2018 年 5 月 12 日正式入驻宁波海曙区。研究院围绕“智能制造”和“工业互联网”，以及宁波市“246”万千亿级产业集群建设规划，构筑以工业互联网为引领，工业操作系统为基石，工业安全为保障的产品研发和产业创新孵化体系，促进互联网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为转型升级赋能。

公司与研究院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乙方：宁波工业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合作范围

甲、乙双方在先进技术、国家重大政策研究、“鹏霄”服务器产业合作与推广、项目合作、人才培养与信息共享等多方向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

（二）合作内容

1、联合开展技术、产业、政策等方面重大决策研究：乙方在政策研究、学术生产方面具有优势，甲方在数字政府、智慧未来城市、政务融合、5G+工业互联网应用场景落地方面具有优势。双方将发挥各自擅长领域的优势，围绕宁波生态产业战略需求的重大问题，解决工业互联网、5G、云计算、大数据、网络与信息安全等国家战略决策的贯彻落实工作；根据工作需要，双方将开展综合与专题调研，全面掌握宁波数字经济、智能制造、5G+工业互联网、电子信息产业的市场热点、特征及政策的动态变化，加快推进生态产业基础建设和场景化运营，合力打造具有宁波特色的互联网生态产业及国家级创新体系；

2、咨询服务、业务互助：双方通过委托咨询与服务、组建联合项目组、特邀项目顾问等多种方式，积极推动在 5G、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数字经济、电子信息产业领域的项目合作，双方在平台搭建、行业发展分享、政策实施效果评估等方面进行深入合作，探索强化行业监管能力、提升监管水平的有效途径和手段，发挥平台的集聚效应、承担工业资源配置的核心关键角色；

3、会议培训、信息共享：根据实际情况，整合各自资源，共同组织专题论坛和合作研讨会。充分发挥研究院的人才优势，开展工业互联网、5G、云计算、大数据、边缘计算等专业及复合型人才培养培训，提供师资支撑，定期交流与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相关的重要信息，包括行业发展、项目信息、研究动态和信息跟踪报告等；

4、乙方积极参与到“5G+鹏霄”共建与合作，与甲方共同开展适配工作，推进生态发展。

四、对公司的影响

工业互联网是第四次工业革命的关键支撑，5G 是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演进升级的重要方向，二者都是实现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的重要驱动力量。5G 与工业互联网的融合创新发展，将推动制造业从单点、局部的信息技术应用向数字化、网络化和智能化转变，也为 5G 开辟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当前，我国产业界推进 5G 与工业互联网融合创新的积极性不断提升，应用范围向生产制造核心环节

持续延伸，叠加倍增效应和巨大应用潜力不断释放。

公司与研究院通过在先进技术、国家重大政策研究、“鹏霄”服务器产业合作与推广等方面的紧密合作，推进“5G+鹏霄”生态建设及布局，进一步加速宁波市“246”万亿级现代产业集聚发展。本合作协议的签署将提升公司在5G+工业互联网行业的核心竞争力，为项目后续推进奠定了良好的基础，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实现业务区域的覆盖和延伸，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

五、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协议仅为框架性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相关约定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具体事项以正式签订的协议为准；

2、本合作协议尚未涉及具体金额，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3、本合作协议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本合作协议的实施对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视具体协议的签订和实施情况而定；

5、公司将密切关注本合作协议涉及的各项后续事宜，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公司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以上，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六、备查文件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与宁波工业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日